|  |  |
| --- | --- |
|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 文件 |
| 常州市天宁区教育局 |

常天教委〔2022〕2号

关于印发

《常州市天宁区教育系统“STEP”进阶式师资队伍“333”培养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

为全面贯彻中央、省、市关于深化新时代教师、干部队伍建设改革的决策部署，落实区教育局2022年度“8610”发展计划，着力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师资队伍，特制定《常州市天宁区教育系统“STEP”进阶式师资队伍“333”培养工程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认真贯彻落实。

（此页无正文）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常州市天宁区教育局

2022年3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常州市天宁区教育系统“STEP”进阶式

师资队伍“333”培养工程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中央、省、市关于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决策部署，落实教育部等五部门《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和各级教育主管部门文件精神，大力弘扬“志存高远、务实笃行”的天宁精神特质，进一步擦亮“教育强区”品牌，着力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师资队伍，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根据《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江苏教育现代化2035》《常州教育现代化2035》《常州市天宁区“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等文件要求，紧紧围绕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这一战略任务，把师资队伍作为教育事业的重要基石，以“人才强教”战略为着眼点，以改革人才培养模式为发力点，以完善师资培训体系为落脚点，全面提升区域内师资队伍整体素质，打造“常有优学”“常有善育”的亮丽名片。

二、培养目标

1. 依托系统化、进阶式培养工程，全方位引领师资队伍建设，优化师资队伍结构，促进师资队伍整体素质提升。

2. 挖掘天宁教育人才后备资源，建设省级拔尖人才、市级“三名”工程人才等资源库。“十四五”期间实现引育省拔尖人才3-5名，新增“名校长”20名以上，“名教师”250名以上，“名班主任”50名以上。

3. 实现各级各类优秀人才评审工作候选人足额申报，通过率达90%以上，为天宁教育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三、培养原则

1. 整体规划与分层实施相结合

根据省市评审文件，整体规划培养模式，实现全程培养。根据校长、教师、班主任自身发展的不同阶段，分别分为三个层次实施培养计划：“名校长”及“名班主任”队伍建设均从骨干、高级、特级三个层次进行进阶式培养；“名教师”队伍建设分别为面向新教师群体的新秀能手培养计划、面向成熟型教师的骨干学带培养计划和面向专家型教师的特后、特级、苏教名家等特后特级培养计划。

2. 自愿参加与严格遴选相结合

认真组织宣传发动工作，使各级各类优秀人才对“STEP”进阶式师资队伍“333”培养工程实施的意义有全面正确的认识，增强教师自我发展的意识，充分挖掘每一位教师的潜能。在自愿参加的基础上，立足培养目标，在培养周期实现梯队发展成就为标准，严格遴选培养对象，做到宁缺勿滥。

3. 对标考核和动态管理相结合

“STEP”进阶式师资队伍“333”培养工程不同层级在每个对应培养周期申报和调整一次。培养对象在指导下科学制定个人三年发展目标和年度发展目标。每年度对照年度发展目标考核达成情况，考核不合格者则自动淘汰，一般情况下不进行递补新增。同时，各支队伍还将于每年度末根据培养对象的发展意愿与评审进阶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4. 享受权利与履行义务相结合

培养对象一旦入选培养计划，在评优评先和参与城乡牵手、跟岗锻炼、课题申报、名工作室等教师发展项目时同等条件下享受优先的权利。同时，培养对象必须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如按计划完成个人发展目标，积极参加培养活动，完成导师分配的培养任务，原则上不得延长培养周期。

四、遴选方法

对照各级各类优秀人才评审标准，坚持公平竞争、择优推荐的原则，一方面由符合条件的各类人员自主申报，另一方面由相关责任部门选拔出在日常研训体系中表现突出、优势明显的人员，经考核通过后纳入培养计划，聘请专业导师，以三年为一个培养周期进行定向培育。

五、培养措施

根据校园长、教师、班主任专业发展的不同阶段，对照省市评审文件评选标准，构建全程培养模式，从“S—分享”“T—任务”“ E—经历”“P—项目”四个维度具体实施。

1. T—task（任务）：任务驱动，激活内驱式发展动力

每一位培养对象需结合自身实际制定个人专业发展三年任务单，对照评审标准全面自审与梳理，明确未来努力方向，设置年度目标任务，细化目标达成举措，并说明所需提供的助力。每年度组织培养对象汇报年度发展目标达成情况，由上级主管部门及聘请的导师团共同组成评审团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将作为评优评先、奖励激励的依据。通过这样一种任务式的发展驱动，不仅从外部提供专业支持，更可以焕活教师自我达成的内驱力。

1. P—project（项目）：项目引领，提升品质化科研素养

针对各级培养对象所需达成的教育科研成果，依托区教师发展中心，与省教研室、市教科院主动对接、引进资源，组建专家导师团，有针对性地指导培养对象参与和主持各级课题研究，参加基础教育内涵建设项目，孵化品牌项目或课题，并以此为抓手，形成相应的研究成果。通过这样一种定向培育与把脉指导，帮助培养对象不断增强教育科研意识和科研能力，提升科研写作水平，并能通过学术写作积极发挥教育经验和研究成果的示范效应。

1. E—experience（经历）：经历体验，拓宽前瞻性教育视野

根据培养对象的实际情况，委托第三方机构聘请导师与培养对象结对，针对教育理论能力、教学实践能力等进行点对点指导，并经历“N个一”学习过程：如一次教育教学集中培训、一次跟岗锻炼、一次参观访问、一次专项指导、一次模拟评审会等。同时，指导培养对象将培训收获及时反思总结，切实形成丰富、前沿的教育见解，凝练教育思想，提升教育教学素养。

1. S—share（分享）:分享辐射，建立循环式成长平台

组织培养对象每年开展一次展示活动，实现在不同层次的平台开设公开课、专题讲座、教育科研项目论坛等，建立“阶段汇报-导师引领-同伴互学-反思重建-实践锻炼-总结提炼-分享辐射”循环式成长机制，引导培养对象利用展示平台充分提升自我，增加辐射影响力。

六、保障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

将“STEP”进阶式师资队伍“333”培养工程纳入天宁教育发展的总体规划，形成部门合力，规划、协调教师的选拔、培养、培训和管理，分类分层精准施训；加强教师发展机构建设，落实主体责任，确保各级培训优势互补；完善各级各类学校培训机制，为教师专业能力提升创设条件、做好保障。

2. 加强导师引领

结合“STEP”进阶式师资队伍“333”培养工程各层级人才队伍培养方案，与各级教育部门、教科研室主动对接、引进资源，组建培训专家库，成立专项导师团，同时，充分发挥优秀教育人才的引领示范作用，为培养对象提供有针对性的师资支持。

3. 加强经费保障

落实“STEP”进阶式师资队伍“333”培养工程专项经费。根据相关文件政策，按照不低于当地教师工资总额的1.5%安排教师培训经费，各级各类学校按照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安排校内教师培训经费。

4. 加强绩效评价

健全“STEP”进阶式师资队伍“333”培养工程质量评估体系，通过学员评价、专家抽评、第三方评估、大数据分析等方式，建立培训绩效反馈机制，以常州市天宁区树人教育发展基金奖励完善师资培训工作，助力师资队伍整体素质提升。

附件：1. 常州市天宁区教育系统“STEP”进阶式干部队伍培养工程实施方案

1. 常州市天宁区教育系统“STEP”进阶式教师队伍培养工程实施方案
2. 常州市天宁区教育系统“STEP”进阶式班主任队伍培养工程实施方案
3. 常州市天宁区教育系统“STEP”进阶式师资队伍培养三年成长规划

附件1

常州市天宁区教育系统“STEP”进阶式

干部队伍培养工程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的重大决策，推进新时代基础教育改革，培养造就一批全省有影响力、全国有知名度的教育家型校长，打造“常有优学”的天宁教育名片，根据《常州市天宁区“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要求，现就进一步加强全区中小学、幼儿园干部队伍培养管理工作，制定如下方案。

一、培养目标

在2022—2024三年的常州市“三级校长”评审中，根据市教育局每年分配的特级、高级、骨干校长名额足额申报，确保通过率达到85%以上，三年新增20人次以上。通过“STEP”进阶式培养工程，搭建校长专业发展平台，优化名校长培养载体，促进校长专业化发展，提高校长队伍整体素质，培养一大批在全市、全省乃至全国范围内有影响力的校长，为实现天宁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二、遴选条件

根据常州市中小学（幼儿园）特级、高级、骨干校长（园长）评选办法，特制定如下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

2. 现任正职校（园）长。

3. 具有中小学高级教师职称。

4. 近三年考核等次为合格以上。

5. 按规定完成听评课任务，必须完成专任教师规定教学工作量的四分之一。

（二）其他条件

除基本条件外，校园长成长营培养对象原则上还需满足以下条件：

1. 干部一营（骨干校长成长营）：任正职校（园）长1年及以上。
2. 干部二营（高级校长成长营）：任正职校（园）长3年及以上。
3. 干部三营（特级校长成长营）：任正职校（园）长6年及以上。

特别优秀者可以适当放宽条件。

三、培养措施

校园长成长营培养周期为三年，成长营聘请专业导师。通过 T—task（任务驱动）、P—project（项目引领）、E—experience（经历体验）、S—share（分享辐射）等方式，构建进阶式（“STEP”）培养模式，有效推进名校长队伍建设。

1. T—task（任务驱动）

制定发展规划。培养对象制定个人三年发展规划（见附件），全面梳理专业发展现状、优势和不足。围绕论文、课题、项目等专业发展指标，设置年度目标和实施举措。年终组织培养对象汇报年度目标达成情况，聘请导师组成评审团，分别对每一位校（园）长进行点评打分。得分情况与学校发展评价挂钩，作为评优评先、奖励激励的依据之一。

1. E—experience（经历体验）

培养期间，通过“六个一”活动，在关键活动中促进深度学习与交流，有效提升校园长专业能力。

一次师徒结对。由区委教育工委聘请导师与培养对象结对，在教育管理、学校发展、专业发展等方面点对点进行指导。

一次跟岗锻炼。在培养周期内完成一次名校跟岗活动。

一次现场学习。在培养周期内，组织培养对象前往名校现场参观学习至少一次。

一次专题讲座。每年邀请专家、名校（园）长为培养对象开展专题讲座一次，一次不少于4场。

一次阅读沙龙。在培养周期内，培养对象阅读教育管理专著不少于3本。每年开展阅读心得撰写、心得分享的沙龙活动至少1次。

一次模拟评审。对照市“三级校长”评审程序，每年组织开展一次区级模拟评审活动。由拟申报对象进行演讲答辩，组织专家评委现场指导。

1. P—project（项目引领）

孵化品牌项目。与省、市专家学者主动对接、引进资源，为培养对象所在学校进行把脉会诊。对已有的项目梳理脉络、品质提升，没有项目的全面指导、申报项目。“骨干校长成长营”成员至少主持1个区级教育改革（研究）项目，“高级校长成长营”成员至少主持1个市级教育改革（研究）项目，“特级校长成长营”成员至少主持1个省级教育改革（研究）项目。

形成科研成果。培养对象在培养周期内，至少发表2篇省级期刊论文，或市级主动发展项目评比二等奖以上，或所在学校获市级综合表彰。

1. S—share(分享辐射）

开设“领军论坛”。组织成长营成员定期开展论坛活动，围绕教学管理、校园文化、“双减”工作等主题交流研讨，邀请导师进行点评指导。

附件2

常州市天宁区教育系统“STEP”进阶式

教师队伍培养工程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的重大决策，推进新时代基础教育改革，进一步完善“五级梯队”优秀教师培养机制，不断提升教师队伍整体水平，根据《常州市天宁区“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要求，现就进一步加强全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队伍培养管理工作，制定如下方案。

一、培养目标

在2022-2024三年的常州市五级梯队教师和江苏省特级教师评选中新增市教坛新秀、教学能手50-60人次，市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100-120人次，市特级教师后备人才、省特级教师4-6人次。结合评选持续提升我区教师队伍专业水平，培养一批优秀青年教师，充分发挥骨干教师的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推动区域师资优质均衡发展。

二、遴选条件

根据常州市中小学教坛新秀、教学能手、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特级教师后备人才和江苏省特级教师评选办法，特制定如下条件。

（一）基本条件

热爱教育事业，作风正派，为人师表。专业思想稳固，肯吃苦，善钻研，有强烈的专业发展意愿，有明确的专业发展目标。

（二）其他条件

除基本条件外，教师成长营培养对象原则上还需满足以下条件：

1. 教师一营（新秀能手成长营）：参加工作5年以内，有校际或区级公开课，并参与校级、区级课题研究。
2. 教师二营（骨干学带成长营）：年龄在40周岁以下，已获市教坛新秀、市教学能手称号，在区级评优课、基本功比赛、信息化比赛中获一等奖以上，论文评比市二等奖以上，并主持区级课题研究或参与市级课题研究。
3. 教师三营（特后特级成长营）：已获市学科带头人及以上称号和中小学高级教师职称。近5年主持大市课题或前5核心成员参加省课题或内涵项目；近5年省级独立学科论文或学术专著10万字或省教学成果奖或教育科研成果奖。从教以来，在省市级基本功、评优课比赛中，获市一等奖及以上奖项优先。

特别优秀者可适当放宽条件。

三、培养措施

教师成长营培养周期为三年，成长营聘请专业导师。通过 T—task（任务驱动）、P—project（项目引领）、E—experience（经历体验）、S—share（分享辐射）等方式，构建进阶式（“STEP”）培养模式，有效推进名教师队伍建设。

1. T—task（任务驱动）

培养对象须对照培养目标要求，围绕教育成效、教学业绩、科研成果、辐射影响等专业发展指标全面梳理自身专业发展现状和不足，制定三年发展规划，并对年度发展达成情况进行考核评价。

1. E—experience（经历体验）

培养期间，通过“N个一”活动，在关键活动中促进深度学习与交流，有效提升教师专业能力。例如：

一个集中培训。根据培养对象的共性需求，邀请省市知名专家开展集中培训活动。

一次主题展示。在培养周期内，培养对象至少参加一次主题展示活动。

一份阅读计划。在培养周期内，培养对象阅读教育教学类书籍不少于3本。

一次师徒结对。聘请导师与培养对象结对，在专业发展上进行跟进指导。

一次跟岗锻炼。在培养周期内完成一次跟岗“常州市名教师”活动。

一次模拟评审。对照评审程序，每年组织开展一次区级模拟评审活动，组织专家评委现场指导。

将会根据学科、学段和年度的要求，适当调整“一”的内容。

1. P—project（项目引领）

培育期间，将充分结合名师工作室、优秀教师跟岗锻炼、名师导教、优秀教师城乡牵手行动、乡村骨干教师培育站等教师发展项目，推动学员专业发展。成长营培养对象培养周期内须主持或前5核心成员参加区级以上课题或内涵项目。

1. S—share（分享辐射）

开展“天宁星论坛”主题展示活动。培养期间，为每一位培养对象提供基于学科、学段的综合展示和以个体教学风格为主题的个别展示，分享成长心得，辐射培育成果。

附件3

常州市天宁区教育系统“STEP”进阶式

班主任队伍培养工程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实《常州市中小学名班主任培育工程实施方案》，大力推进我区中小学班主任队伍建设工作，整体提升学校教育教学管理水平，全面促进学生健康快乐成长，根据《常州市天宁区“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要求，现就进一步加强全区中小学名班主任培养管理工作，制定如下方案。

一、培养目标

在2022—2024三年“常州市中小学名班主任”评选中，新增“特级班主任”6-8人次，“高级班主任”10-12人次，“骨干班主任”20-25人次。结合评选持续推进我区中小学班主任队伍建设，大力营造热爱班主任岗位、专注班主任工作的良好氛围，提升班主任的专业发展水平，充分发挥班主任在学校教育中的主力军作用，整体提升学校教育教学管理水平，促进学生全面健康成长。

二、遴选条件

根据常州市中小学特级、高级、骨干班主任评选办法，特制定如下条件。

（一） 基本条件

1.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作风正派，心理健康，为人师表；热爱教育事业，爱岗敬业，有高度的责任感、奉献精神；模范践行《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和《中小学班主任工作规定》。

2. 担任班主任工作以来，没有严重违规违纪、违反师德师风的行为，没有发生教学质量事故、安全事故并造成一定影响。学生满意度较高。

3. 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高级班主任培养对象和特级班主任培养对象近五年年度考核至少有一次“优秀”等第。

（二）其他条件

除基本条件外，班主任成长营培养对象原则上还需满足以下条件：

1. 班主任成长一营（骨干班主任）：担任班主任工作累计达4年及以上，开设1次校级及以上班（团、队）公开课，参与校级及以上德育名师工作室、班主任工作室、家庭教育工作室、心理健康工作室或德育项目（课题）研究，有1篇德育类论文（案例）在区级及以上获奖或公开刊物上发表。
2. 班主任成长二营（高级班主任）：担任班主任工作累计达9年及以上，开设1次区级及以上班（团、队）公开课，参与区级及以上德育名师工作室、班主任工作室、家庭教育工作室、心理健康工作室或德育项目（课题）研究，有1篇德育类论文（案例）在市级及以上获奖或公开刊物上发表，曾获区级及以上“优秀班主任”、“德育先进工作者”、“优秀教育工作者”等德育荣誉。
3. 班主任成长三营（特级班主任）：担任班主任工作累计达14年及以上，开设1次市级及以上班（团、队）公开课，参与市级及以上德育名师工作室、班主任工作室、家庭教育工作室、心理健康工作室或德育项目（课题）研究，有2篇德育类论文（案例）在市级及以上获奖或公开刊物上发表，曾获区级及以上“优秀班主任”、“德育先进工作者”、“优秀教育工作者”等德育荣誉。

特别优秀者可以适当放宽条件。

三、培养措施

班主任成长营培养周期为三年，成长营聘请专业导师。通过 T—task（任务驱动）、P—project（项目引领）、E—experience（经历体验）、S—share（分享辐射）等方式，构建进阶式（“STEP”）培养模式，有效推进名班主任队伍建设。

1. T—task（任务驱动）

培养对象对照常州市中小学名班主任评选标准，全面梳理专业发展优势与不足，制定个人三年成长规划。围绕公开课、德育论文、课题（项目）等专业发展指标，设置阶段目标与实施举措。每一年度，培养对象汇报年度达成情况并接受考核。

1. E—experience（经历体验）

培养期间，通过“六个一”活动，在关键活动中促进深度学习与交流，有效提升班主任专业能力。

一次师徒结对。聘请导师与培养对象结对，在专业发展上进行跟进指导。

一次跟岗锻炼。在培养周期内完成一次跟岗“常州市名班主任”活动。

一次专题讲座。每年邀请专家为培养对象开展一次德育专题讲座。

一次阅读沙龙。在培养周期内，培养对象阅读德育类书籍不少于3本。每年开展一次阅读沙龙研讨活动。

一次带班分享。在培养周期内，每个培养对象至少参加一次带班育人方略的经验分享活动。

一次班会展示。在培养周期内，每个培养对象至少参加一次主题班会的现场展示活动。

1. P—project（项目引领）

增设区级班主任专项课题，提升班主任理论研究水平和实践转化能力。培育期间，骨干班主任培养对象至少主持或参与一个区级德育课题（项目），高级班主任培养对象和特级班主任培养对象至少主持和参与一个市级及以上德育课题（项目），在培育班导师指导下扎实研究、及时梳理、总结推广。

1. S—share（分享辐射）

培养期间，每年组织培养对象参与“我是一名班主任——天宁区名班主任TED论坛”活动，围绕一定主题进行演讲并进行互动讨论，邀请导师进行点评指导。同时，推荐“高级班主任”、“特级班主任”培养对象参加省市级论坛交流活动。

附件4

常州市天宁区教育系统“STEP”

进阶式师资队伍培养三年成长规划

（2022年—2024年）

培养类别：\_\_\_\_\_\_\_\_\_\_\_\_\_\_

姓 名：\_\_\_\_\_\_\_\_\_\_\_\_\_\_

单 位：\_\_\_\_\_\_\_\_\_\_\_\_\_\_

导 师：\_\_\_\_\_\_\_\_\_\_\_\_\_\_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教育工委

常州市天宁区教育局 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  **本**  **情**  **况** | 姓名 |  | 性别 | |  | | 民族 |  |
| 出生年月 |  | 学历 | |  | | 任教学科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政治  面貌 | |  | | 现任职务及  任职时间 |  |
| 专业称号  及取得时间 |  | | | | | 任职年限 |  |
| 专业技术职称及取得时间 |  | | | | | | |
| **获**  **奖**  **情**  **况** | 任现职以来教科研情况 | | | | | | | |
| 年份 | 课题或论文、成果题目 | 发表刊物或获奖情况 | | | | 刊物、获奖级别 | 本人承担部分或作者排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现职以来获奖情况 | | | | | | | |
| 颁奖单位 | | 荣誉 | | | | | 获奖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年成长规划** | 发展优势 | | | | | | | |
|  | | | | | | | |
| 存在问题 | | | | | | | |
|  | | | | | | | |
| 成长目标 |  | | | | | | |
| 努力举措 |  | | | | | | |
| 所需支持 |  | | | | | | |
| **阶**  **段**  **规**  **划**  **2**  **0**  **2**  **2**  **年** | 成长方向 | 阶段目标 | | | | | 完成情况 | |
| Task  （任务驱动） |  | | | | |  | |
|  | | | | |  | |
| Experience  （经历体验） |  | | | | |  | |
|  | | | | |  | |
| Project  （项目引领） |  | | | | |  | |
|  | | | | |  | |
| Share  （分享辐射） |  | | | | |  | |
|  | | | | |  | |
| 阶段小结（不超过2000字） | | | | | | | |
| 年度汇报 | | | | | | | |
| 导师评语：      考核等第： | | | | | | | |
| **阶**  **段**  **规**  **划**  **2**  **0**  **2**  **3**  **年** | 成长方向 | 阶段目标 | | | | | 完成情况 | |
| Task  （任务驱动） |  | | | | |  | |
|  | | | | |  | |
| Experience  （经历体验） |  | | | | |  | |
|  | | | | |  | |
| Project  （项目引领） |  | | | | |  | |
|  | | | | |  | |
| Share  （分享辐射） |  | | | | |  | |
|  | | | | |  | |
| 阶段小结（不超过2000字） | | | | | | | |
| 年度汇报 | | | | | | | |
| 导师评语：      考核等第： | | | | | | | |
| **阶**  **段**  **规**  **划**  **2**  **0**  **2**  **4**  **年** | 成长方向 | 阶段目标 | | | | 完成情况 | | |
| Task  （任务驱动） |  | | | |  | | |
|  | | | |  | | |
| Experience  （经历体验） |  | | | |  | | |
|  | | | |  | | |
| Project  （项目引领） |  | | | |  | | |
|  | | | |  | | |
| Share  （分享辐射） |  | | | |  | | |
|  | | | |  | | |
| 阶段小结（不超过2000字） | | | | | | | |
| 年度汇报 | | | | | | | |
| 导师评语：      考核等第： | | | | | | | |
| **考核与评价** | 个人三年成长小结（1000字左右） | | | | | | | |
| 专业发展成绩 | | | | | | | |
|  | | | | | | | |
| 导师评价 | | | | | | | |
| 成长目标达成情况（达成/未达成） | | | 成长营评价意见 | | | | |
|  | |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
| 常州市天宁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2年3月17日印发 |